



臺灣彰化地方法院檢察署

新聞稿

發稿日期：106年05月03日

發稿人：襄閱主任檢察官林漢強

聯絡電話：04-8360864 編號：106050303

舊館國小品德歌仔戲；彰檢處分金補助社區生活營

今(2)日檢察長黃玉垣率領主任觀護人蔡欣樺、檢察事務官黃俊聰、林慧真、觀護人蔡國強與陳彥林等人，前往埔心鄉舊館國小參訪該校社區生活營辦理品德歌仔戲的運作與辦理成果。先由檢察長和舊館國小朱治華校長、教導主任閻瑞珍教導主任等進行意見交流，瞭解學校現況與辦理社區生活營理念，再由閻主任簡報緩起訴處分金補助計畫辦理情。利用社區生活營歌仔戲班上課的機會，實際進行參與體驗，並由小朋友帶來歌仔戲「彰化味」及「雨傘舞」的演出。檢察長肯定歌仔戲課程在陳詠蓁老師用心的指導下，小朋友們將歌仔戲的動作及唱腔均表現到位，最後小朋友們還當場指導檢察長「彰化味」的身段，現場笑聲不斷，大家都渡過美好、充實又愉快的午後。檢察長當場也勉勵小朋友們期待日後能在歌仔戲界發光發亮，並感謝舊館國小的朱校長能充分善用緩起訴處分金，提高本署緩起訴處分金的使用效能，除能對民俗文化的傳承盡一份心力外，並期待戲曲能結合法治教育，以達育教於樂的目的。

